

##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树立良好市场形象，助力市场信心、提振资本市场稳定和经济高质量发展，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杭华股份”）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发布《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为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制定出明确的工作方向。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内容，积极开展和落实各项工作，现将 2024 年上半年的主要工作成果报告如下：

#### 一、聚焦主业、做优做强

2024 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采取更为有效、灵活的市场策略，凭借整合优势、品牌优势、差异化产品优势，积极寻找合适的市场机会，确保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与去年同期相比保持稳步增长态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870.71 万元，同比上升 13.7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91.24 万元，同比增长 48.27%。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44,710.81 万元，较报告期初下降 2.21%。

##### （一）专注主营业务，加强市场拓展工作

2024 年上半年，公司一方面采用更为贴近市场的定价机制和差异化产品策略应对市场需求，不断扩大新客比例，拓展市场宽度，在存量市场中挖掘增量机会；另一方面利用优势产品及产品组合策略，锚定各区域的攻坚客户，做大做强头部客户、做实市场纵深，助力公司上半年营收实现良好增长。其中 LED-UV 油墨系列因其低能耗高效率的优良特性，出货已占到整个 UV 油墨业务板块的三分之一，在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下依然保持了稳健的增长；LED-UV 书刊轮转油墨产品凭借引领印刷行业绿色化、智能化、精品化发展方向的整体工艺技术解决方案，已获得越来越多书刊印刷领域头部企业的认可与商业化应用，同时也带动了更多下游客户接受并实施对现有印刷生产工艺的升级改造，给公司带来有效的业务增量。在面向中腰部细分市场，公司充分利用产品结构优势，推动构建差异化、多层次的产品矩阵，形成具有纵深意义的市场布局并叠加灵活的销售政策，相信后市会有不俗表现。液体油墨方面，在复合包装印刷领域获得下游客户的广泛认

可且表现出较好的增长趋势，整体销量依旧保持稳健态势。

## （二）持续推动募投项目管理，稳步实现新增产能投放

公司首发募投项目“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基于公司目前的业务布局和资源配置考虑以及前期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调整、实施地点变更及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等原因导致项目前期准备阶段时间有所延长。公司根据两个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并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在不改变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情况下，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发展规划及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后续公司将综合考虑内外部各项因素，加快推动募投项目工程实施进度，确保募投项目以更优方式落地实施以达到预期效果，助力公司长远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 二、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加强研发与人才发展战略

### （一）加强人才队伍培育

2024年上半年，公司紧密围绕发展战略及经营目标，扎实推进高水平产业人才队伍建设。以绩效贡献为核心，以能力水平为标尺，致力于构建一个具有丰富行业实践经验的优秀人才梯队和竞争力的薪酬体系。通过建立任职资格标准化体系和深化与高校“产学研”合作，以及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构建多元化、多层次、专业化的人才培养模式，积极拓宽激励结构空间和完善薪酬管理体系，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了人才保障。

### （二）持续保持研发投入

2024年上半年，公司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要求，持续加大自主创新投入和研发力度，在丰富发展原有核心技术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已有的技术积累，提升研发创新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金额2,468.4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比例为 4.19%，25 项在研年度项目课题取得预期的研究成果，符合油墨及印刷行业绿色环保的发展方向，与行业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深度契合，同时增加了功能性涂层新材料等研发投入。随着书刊印刷市场的数智化、绿色化发展需要，商业轮转 LED-UV 胶印技术日臻成熟，报告期内新增和改造 LED-UV 商务轮转印刷机应用数量持续增长，公司开发的 LED-UV WEB 系列产品，不仅符合绿色印刷要求也符合欧盟等国外标准，获得客户的广泛使用和高度评价；EF MO-FREE 系列产品不仅在单张纸印刷领域获得成倍增长，在轮转书刊印刷领域亦获得成功应用。液体油墨方面，报告期内产销量总体保持平稳，溶剂型复合油墨和表印油墨均有明显增长；收缩标签用水性油墨已完成多次测评，技术水平有明显提高，有望形成规模化应用；双组份哑光油完成产品升级，无论印刷效果还是物性指标均有明显的竞争优势，下游市场应用放量明显。数码喷墨方面，报告期内数字标签、数字增效墨水以及电子电路数字喷墨产品获得了更多的应用场景并向市场推广；水性颜料喷墨在 POD、铜版纸、薄膜等应用方向取得一定进展。在功能材料研发领域，报告期内完成对特定功能丙烯酸树脂、复合聚氨酯树脂、水性聚氨酯树脂的合成工艺相关的主体设备设计和采购招标；同时公司主要围绕以高导电、高导热以及磁屏蔽类和高阻隔性涂层等特种功能性涂覆材料的应用领域开展具体研究，持续推进在新能源（光伏、电池）、特殊防伪、装饰建材、电子器件等领域的新产品拓展，重点包括：磁屏蔽用特种涂料、电池铝箔处理剂、猫眼功能涂层材料等在不同细分领域均取得应用进展，部分产品已获得客户订单。

### （三）积极开展产业链协作

2024 年上半年，公司积极对外开展技术交流与合作，与知名企业、高等院校保持紧密的“产学研”课题合作，持续推进研发具有“绿色化、数智化、功能性”方向的印刷材料和应用技术。报告期内，与产业链合作伙伴在钙钛矿光伏领域共同推进相关核心涂布材料量产项目，项目已进入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阶段。公司通过对自主核心技术能力的不断丰富和创新，在现有印刷行业中深耕细作并积极拓宽外延应用，持续进行技术研发投入，以保持行业技术相对领先的地位。

## 三、优化财务管理，提高经营质量

### （一）降本增效提升盈利质量

2024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深入推进精益生产、降本增效、产品创新等各项管

理优化措施，推动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叠加上游原材料成本有效回落等综合影响，保持产品整体毛利率水平在合理范围内，使得公司利润水平同步增长，公司2024年度1-6月销售毛利率为26.04%，销售净利润率为10.04%，保持在较高水平。

#### （二）重视应收账款与存货管理工作，提高经营质量和效率

2024年上半年，公司积极控制应收账款规模，作好订单回款收款管理工作，持续监控逾期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并对有信用风险的客户减少或者停止赊销，保障经营活动现金稳定流入。同时，公司建立更有效的库存管控体系，持续监控各大类产品的市场销售与生产情况，保持合理的存货水平，设置更合理的库存警戒线，2024年度1-6月存货周转率2.74次，较去年同期提高10.93%。

#### （三）加强现金管理，实现资金安全与收益的平衡

2024年上半年，在保障公司经营安全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额度及期限范围内，经内部审慎决策和监管控制下投资具有一定收益且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类产品为主，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获得实际收益623.60万元，未出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无法赎回的情形；此外，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要求，并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并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获得实际收益255.72万元，未出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无法赎回的情形。

### 四、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 （一）紧跟政策步伐，确保制度规范高效

公司严格贯彻落实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的上市公司监管法规体系和监管工作要求，已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有关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制定/修订，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 （二）提升公司治理，赋能关键角色

2024 年上半年, 公司积极作好监管新规学知工作, 定期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董监高”）传递《科创板监管直通车》等专刊内容, 确保董监高了解最新法律法规与板块情况, 同时积极组织董监高通过线上、线下方式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浙江上市公司协会等举办的专题培训, 并定期在公司现场组织开展针对关键少数人士的内部培训, 增强董监高合规意识, 提升经营管理能力, 提高治理水平。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监高合规学习要求, 提高其政策法规知识水平, 助力公司在合规的基础上实现稳健发展。

## 五、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

### （一）推进信息披露可视化、通俗化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 通过信息披露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增强市场透明度、树立良好企业形象。2024 年上半年,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规定, 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有效地披露了公司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重大信息。后续公司将继续严谨、合规地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并持续优化公告语言和结构, 使用更通俗易懂的语言, 避免使用过于专业或晦涩难懂的词汇, 使公告信息呈现更加清晰, 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内容的可读性和有效性。

公司发布定期报告后采取业绩说明会、图文简报等可视化形式, 对公司财务状况、业绩情况和战略规划进行解读。通过生动、直观的方式帮助投资者更好地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发展战略, 提高信息的直观性和可理解性。2024 年上半年, 公司成功召开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 通过视频结合网络文字互动的形式, 解读公司 2023 年度以及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信息, 并实时解答了投资者关注的主要问题, 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即时的双向沟通。

### （二）优化多渠道、多平台、多元化投沟通机制

公司充分利用“上证 e 互动”平台、上证路演中心等线上平台与投资者积极沟通, 2024 年上半年公司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回复投资者问题 37 条, 回复响应均在两个工作日内及时完成。2024 年上半年公司与投资者密切交流, 总计开展 10 次投资者调研交流活动, 并邀请公司高管或相关负责人与投资者面对面交流, 回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增进双方的沟通和了解。未来, 公司将继续坚持

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持续加强投资者沟通工作，不断丰富与投资者沟通的形式及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传递公司投资价值，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信任与支持。

## 六、共享发展成果，重视投资者长期回报

### （一）保证稳定的现金分红比例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始终坚持将股东利益放在重要位置。一直以来，公司持续夯实主业，努力提高经营业绩，根据自身发展阶段、行业特性、盈利能力及重大资金使用计划，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分红政策，实施分红方案，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公司总股本 416,000,0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7,563,368 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份数为 408,436,632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1,265,494.80 元（含税），占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9.87%。本次现金红利派发已于 2024 年 6 月 5 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未来，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统筹好经营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 （二）回购股份提振信心

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及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于 2024 年 2 月开始实施股份回购，截止 202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已完成本次方案的股份回购，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7,563,368 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 416,000,000 股的比例为 1.8181%，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2,996,650.36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未来，公司将根据所处发展阶段，综合考虑整体战略规划、业务发展状况、公司财务状况等，继续统筹好业务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积极有效探索更优的方式、

方法，持续提升股东回报水平，落实打造“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

## 七、强化管理层与股东的利益共担共享约束

### （一）股权激励实现企业与员工的双向奔赴

根据《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以及 120 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均已达标，公司认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在第一个归属期内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120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进一步促进了员工与公司、股东利益的深度融合，从而不断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和核心竞争能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 （二）严格执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方案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长效激励机制，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基本框架和原则要求。在此基础上，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浮动薪酬考核标准实施细则的议案》，该等薪酬机制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调整、支付、分配与公司业绩经营相挂钩，有利于增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依法履职的工作意识，充分调动高管人员的积极性、创造性，进而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增强投资者信心。

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各项内容均在顺利实施中，以上内容是基于行动方案现阶段的实施情况而作出的判断及评估。公司将持续评估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实施进展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

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运行。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